

10 余省份鼓励 2.5 天休假

专家表示:拉动作用将主要体现在家庭消费和服务性消费方面

7月1日,江苏省委办公厅印发激发居民消费潜能的实施意见,促进十大领域消费。政策支持部分提出探索在有条件的地区实施“2.5天小长假”。

在这份名为《关于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进一步激发居民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》中,江苏省提出探索“2.5天小长假”成为舆论焦点。但记者注意到,此举是作为“政策支持”出现在该份意见中的。

“2.5天小长假”一般是指周五下午加上双休日的休假方式。

“放假”能够支持消费实现增长吗?能够拉动多大规模的增长?是否有条件在全国推广?是否会对生产力产生负面影响?

江苏发文力促“十大领域”消费

《意见》提出,在衣食住行、智慧信息、绿色消费、文化消费、旅游消费、体育消费、健康消费、养老消费、家政消费、教育培训十方面提档升级、提质扩容。

多项内容聚焦汽车领域消费。《意见》鼓励发展共享型、节约型、社会化的汽车流通体系。加快完善汽车以旧换新及二手车市场建设相关政策措施。有序发展网络预约拼车、自有车辆租赁、旧物交换利用等新兴共享经济。

《意见》同时关注新能源汽车发展,提出进一步加大新能源汽车等绿色消费品的推广使用力度,同时加强城市停车场和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。

养老家政消费方面,政府对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补贴将由“补砖头”“补床头”向“补人头”转变。推动婴幼儿照护、物业管理、搬家保洁、家庭管家等家政服务规范发展。将建设家政服务及交易公共平台,建立家庭服务诚信体系。

10 多个省份鼓励 2.5 天休假

政策支持部分,《意见》提出,鼓励错峰休假和弹性作息,探索在有条件的地区实施“2.5天小长假”政策措施。

此举并非国内先例。目前,已有河北、江西、重庆、甘肃、辽宁、安徽、陕西、贵州、福建、浙江和广东等 10 多个省份出台了鼓励 2.5 天休假的意见。

2015 年,国务院办公厅下发《关于

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》,提出“有条件的地方和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,依法优化调整夏季作息安排,为职工周五下午与周末结合外出休闲度假创造有利条件”。

《意见》发出后,当年 8 月 11 日,湖南宁乡县旅游局在全国率先试行夏季每周 2.5 天小长假。随后,江西上饶、山西晋中等地结合地方实际出台小长假政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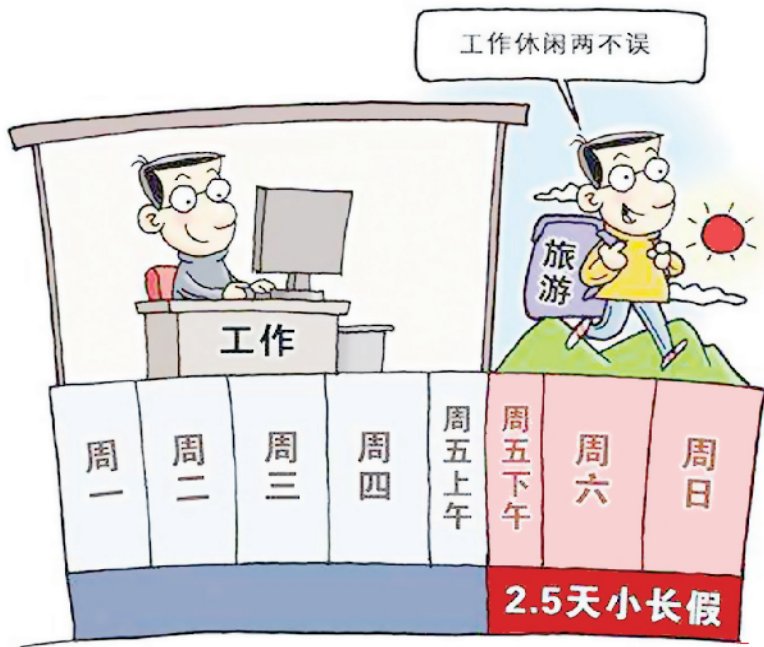
目前,并没有针对上述各地执行 2.5 天小长假后,拉动经济增长的专项统计数据。但多位专家表示,通过“放假”拉动消费,效果有限。

“用放假这样的形式促进消费有一定道理”,中央财经大学中国公共财政与政策研究院院长乔宝云估计,“放假”对消费的拉动作用将主要体现在家庭消费和服务性消费方面。

但他同时表示,拉动消费主要取决于消费能力,而非可能产生消费的时长。交通银行首席经济学家连平则态度更加明确地表示,2.5 天小长假对消费的拉动作用非常有限。

如乔宝云所言,连平也认为,消费增长主要取决于居民的消费能力。另一个影响因素则是重要消费品需求的释放,“比如房地产,但这类需求的产生与释放并不取决于放假。”

连平认为,2.5 天小长假若执行,则属于日常性假期,只有像今年“五一”黄金周这类集中加长版假期才可能带来明显的消费增长。



2.5 天小长假有广泛实际需求

虽然多位专家对 2.5 天小长假的消费拉动作用持保守态度,在已经探索执行的地区也无相关数据表明其产生的效力,但根据全国人大代表、苏州大学校长熊思东对上述试点地区的调研发现,政策获得了较积极的评价。

乔宝云认为,从国际上来看,很多国家都在提倡一周 35 小时工作制,这说明在实际工作中,2.5 天小长假具有广泛需求。

根据熊思东统计,目前,从法定节假日、法定带薪年假数量看,我国公民每年的法定休假天数最少为 11 天(不含双休日),从工作时长看,2018 年我国人均工作时长 2100 个小时。

他介绍,荷兰休假 36 天、丹麦 36

天、瑞典 34 天、法国 37 天、英国 33 天、美国 25 天。从全球范围看,我国公民法定休假天数低于发达国家,工作时长高于其他国家。

今年两会,熊思东提交《关于实施 2.5 天小长假的建议》,呼吁加快推进“2.5 天小长假”由“全国性试点”转变为“全国性政策”。

他认为,设置和实施 2.5 天小长假是回归了工作本质。“为了适应新的经济结构和就业模式的转变,劳动者需要不断提高自己的学习能力。设置和实施 2.5 天小长假,可为国民提供更多的时间来学习、思考和沉淀。”

此外,设置和实施 2.5 天小长假能让国民增加外出旅游休闲的时间选择,从而提高人民群众生活品质。

(据《新京报》)